

证券代码：871005

证券简称：太环股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19年4月1日

诉讼受理日期：2019年4月1日

受理法院的名称：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

反诉情况：本案件受理后，对方同时向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提出反诉。因涉及同一案件，合并受理。

### 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

#### （一）（原告/反诉被告）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朱杰高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殷传辉为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员工、郑伟为山东龙奥律师事务所律师

#### （二）（被告/反诉原告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张力生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展建军为甘肃正鼎律师事务所律师、陈耿为甘肃正鼎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2018年5月23日，7月3日，8月10日，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环股份”）与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台实业”）分

别签订《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日处理工业废水 3000 方污水处理站施工承包合同》及相关附属合同。合同签订后，太环股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目前工程系统设备早已安装、调试完毕，并且验收合格，但皇台实业只支付了部分合同款项，尚拖欠合同款共计 3514412 元。太环股份多次催讨无果，对方拒不履行付款义务，已经构成严重违约。太环股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及相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四）诉讼的请求及依据：

##### 1. 太环股份向法院提出申请：

（1）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款共计 3514412 元。（2）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暂共计 66714.5 元。（3）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 2. 皇台实业同时向法院提出反诉请求：

（1）依法判令反诉人太环股份支付反诉人皇台实业违约金 1250000 元。（2）依法判令被反诉人太环股份赔偿反诉人皇台实业经济损失 580926.3 元及承担环评验收服务费 70000 元。（3）请求判令被反诉人给付反诉人律师代理费。（4）本诉及反诉的诉讼费均由被反诉人承担。

### 三、判决情况（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

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收到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作出的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1. 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支付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1050000 元、颗粒污泥款 708077.03 元，共计 1758077.03 元。
2.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违约金 350000 元。上述二项于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付清。
3. 驳回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反诉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其它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35450 元，由甘肃皇台实业制糖有限公司负担 21000 元，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4450 元；反诉案件受理费 10960 元，由甘肃皇台实

业制糖有限公司负担 8000 元，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960 元。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将根据判决书的判决结果，积极与原告落实判决书的相关内容，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目前，该案件判决结果有利于公司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上述涉诉讼案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妥善处理本诉讼，积极配合法院执行判决结果，并对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本次诉讼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根据判决书，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向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司申请执行的剩余款项因付款条件暂未达到，法院以未达到付款条件没有支持全部诉求，待付款达到后我方将继续向对方主张该部分款项，我方也根据情况保留继续向对方主张该部分款项的权利。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甘 0602 民初 4012 号。

山东太平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7 日